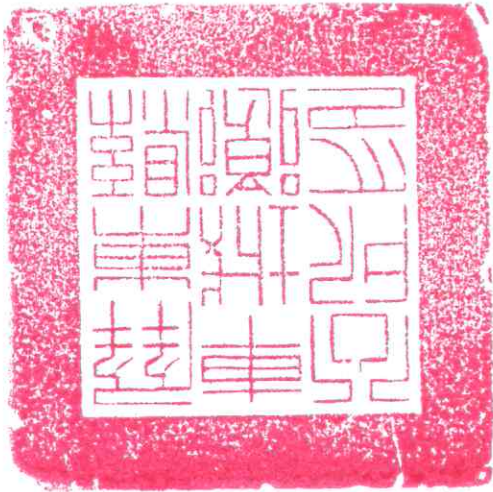


# 鄉長陳政雄

訂定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舖)位收費標準」、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舖)位收費標準」(附表)。

一、訂定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舖)位收費標準」、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舖)位收費標準」(附表)。自公告日起施行。

二、附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舖)位收費標準」、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舖)位收費標準表」(附表)。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0日  
 發文字號：車鄉市字第11230083600號  
 附件：如文

屏東縣車城鄉公所 令

檔號：  
 保存年限：

錄

訂

裝

# 鄉長陳政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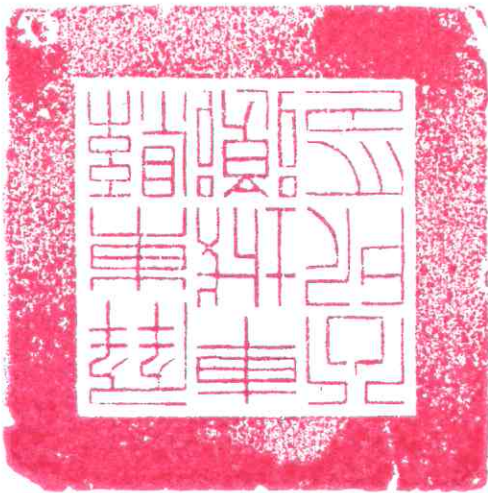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訂定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鋪)位收費標準」、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鋪)位收費標準」(附表)。

二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告日起實施。

主旨：公告訂定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鋪)位收費標準」、「屏東縣車城鄉福安觀光公有零售市場攤(鋪)位收費標準」(附表)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屏東縣車城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臨時會議決案辦理。



發文字號：車鄉市字第11230083400號  
 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0日

屏東縣車城鄉公所 公告

檔號：  
 保存年限：

線

訂

卷